

# 北京市教育工会

## 关于做好教育工会系统 全国先进工作者 北京市先进工作者 北京市模范集体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市总工会劳模工作部日前在市总工会外网 OA 发布《关于做好我市 2025 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工作的通知》和《京工发〔2025〕1 号 北京市总工会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北京市劳动模范、先进工作者和模范集体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》，请注意查收并尽快落实。现就北京市教育工会系统推荐工作要求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全国先进工作者的推荐

全国先进工作者推荐未做名额分配，各单位可参照 2020 年北京市教育工会系统推荐 4 人的结果，按照市委功勋办通知所列范围条件进行自主推荐，北京市教育工会将视基层推荐情况择优向市总工会劳模部推荐。

### 二、关于北京市先进工作者、北京市模范集体的推荐

#### （一）教育工会系统推荐名额

2025 年北京市先进工作者推荐名额为 68 名，其中处级干部

不超过13名，**没有企业负责人名额**；北京市模范集体推荐名额为9个，其中法人单位不超过2个。北京市教育工会不在系统内进行名额分配，各单位可推荐北京市先进工作者人选1-2人，北京市模范集体1个；适当推荐高校附属医院、附中、附小的个人和集体。北京市教育工会将视基层推荐情况择优向市总工会劳模部推荐。

（二）各单位务必认真研读两个文件，充分熟悉评选范围、条件、程序和工作要求，严把人选质量关，具有一定荣誉基础的优先推荐；推荐人选兼任企业负责人的，必须**按市总文件要求以企业负责人身份**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；推荐工作严格民主程序，事迹报告、教代会、党委审批、公示等环节不可缺少，保留记录、决议、公示现场照片。

（三）各类推荐表按通知要求到劳模管理平台提取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格按照时间节点，在1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7时前，将全国先进工作者推荐材料（市委功勋办通知附件1、2、3）、北京市先进工作者推荐材料（市总通知附件2、4、7）、北京市模范集体推荐材料（市总通知附件3、5、10）电子版发送至北京市教育工会邮箱，邮件请注明“\*\*学校2025年评选表彰推荐材料”，逾期视为放弃推荐。**纸质版请推荐单位妥善保管，后续按要求上报。**

（二）市总通知中未解释的其他事项，请在“**教育工会系统工作群**”中提出，教育工会统一联系市总劳模部作答。



联系人：张磊，联系电话：55564553